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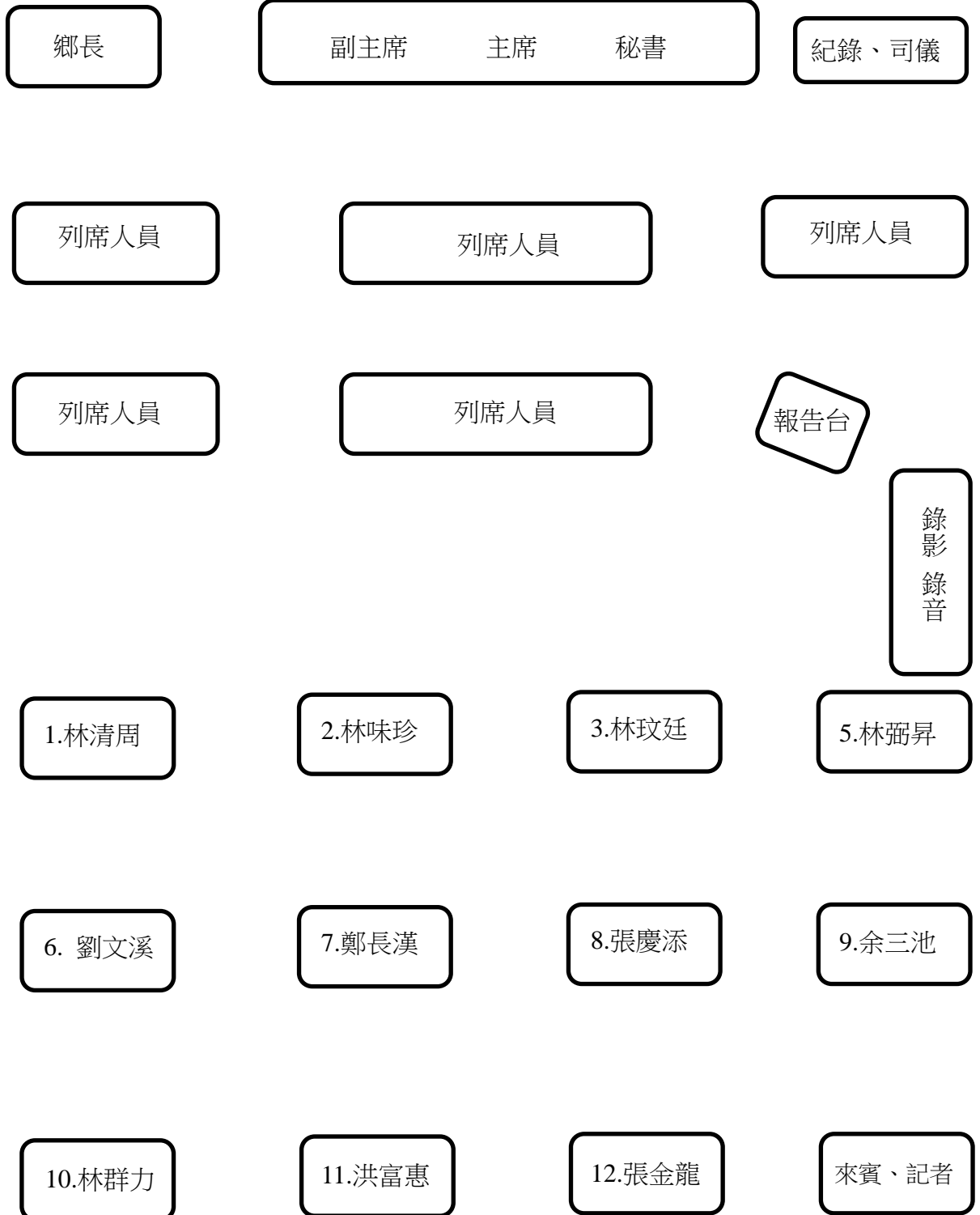
雲林縣莿桐鄉民代表會第二十一屆第十二次臨時大會開會紀錄

目 錄

一、開會紀錄	-----	2
二、演 詞	-----	3
三、預備會議	-----	4
四、議事討論及臨時動議	-----	5
五、本次會議議決案咨議情形及結果	-----	10
六、其 他	-----	

第二十一屆 第十二次臨時大會會場

國 旗
暨
國 父 遺 像



雲林縣莿桐鄉第二十一屆鄉民代表會第十二次臨時大會開會紀錄

一、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08 月 04 日 8 時起
06 日 17 時 30 分止。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代表名額：本會代表計 11 名。

四、出席代表數：

1 號 林清周	2 號 林味珍	3 號 林玟廷
5 號 林弼昇	6 號 劉文溪	7 號 鄭長漢
8 號 張慶添	9 號 余三池	10 號 林群力
11 號 洪富惠	12 號 張金龍	

五、輔導人員：

六、列席人員：

鄉長：林靖焜	主任秘書：楊嫩嫻
行政室主任：王洹榕代理	社會課長：程惠貞
工務課長：鄭惠隆	農經課長：鄭秉政
人事主任：黃建華	主計主任：任宏平
民政課長：張榮科代理	政風主任：薛凱翔
財政課長：楊嫩嫻代理	幼兒園園長：蘇政輝
清潔隊長：馬永春	殯葬宗教管理所所長：葉志強

七、來賓姓名：

八、旁聽：

九、主席：代表會主席林清周

十、秘書：代表會秘書廖樹龍

十一、紀錄：代表會組員陳素真

十二、司儀：代表會組員林芷蓉

十三、閉會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08 月 06 日下午 17 時 30 分

林主席清周致開會詞：

這次是第二十一屆第十二次臨時大會，請各位代表看一下這次的議程有沒有問題？沒問題的話，那我們今天會議開到這邊。

預備會議

- 一、大會席次：與開會紀錄同
- 二、報告議事日程：

雲林縣莿桐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12 次臨時大會 議事日程表

星 期 日 期	會 次	議 程	時 間	上午 8 時 中午 12 時	下午 1 時 30 分 下午 5 時 30 分
08 月 04 日	三	1		一、代表報到。 二、預備會議。 三、開幕典禮。 四、報告議事日程。	
08 月 05 日	四	2		一、討論事項 審議一般議案。 二、報告事項： 宣讀會議紀錄。	
08 月 06 日	五	3		一、討論事項 1. 審議一般議案。 2. 臨時動議。 二、報告事項： 宣讀會議紀錄。 三、閉 會	

三、上次大會議決案執行情形及會務處理情形：

1. 上次大會議決案執行情形編於工作報告。
2. 會務處理情形：上次大會議決案分函有關機關辦理一切會務及協助鄉公所辦理自治事項。

四、審查小組人選及召集人推定情形：全體代表合併審議。

五、審查小組審議情形：

第 1-2 號議案依照原案經全體代表贊成議決通過。

六、其他討論事項：

議事討論

第一號議案

類別：工 務

提案人：余代表三池

附署人：林代表玟廷

劉代表文溪

洪代表富惠

案由：建請重新鋪設大美溪美陳松田先生和謝坤火先生宅旁 AC 路面。

理由：上述路段年久失修致路面破損嚴重，建請儘速重新鋪設，以維護行人通行安全。

辦法：經本會審議通過後，請鄉公所辦理會勘並儘速規劃辦理。

審查意見：無。

大會討論情形：

余代表三池：鄉長今天沒來嗎？

林主席清周：我跟各位報告一下，鄉長剛有跟我請假，說要跟縣府視訊會議，為了防災事宜會到 11 點，我忘記跟各位報告。

余代表三池：我提這案也是地方鄉親反應的，這可能到明年才做得到了，人家跟我反應我也是要建議啦，課長再籌措財源來做啦，有做也是公所的政績不是我們的。

林主席清周：沒意見的話，要進入表決了，有意見請舉手，沒有的話，經過在場全數代表同意通過。

表決情形：表決方式：舉手。

出席代表數：十一名

贊成代表數：1、2、3、5、6、7、8、9、10、11、12 號等十一名。

不贊成代表數：無。

不在場代表數：無。

議決：依照原案經在場全體代表贊成議決通過。

第二號議案

類別：工 務

提案人：林代表弼昇

附署人：林主席 清周
林副主席味珍
林代表 群力

案由：建請重新鋪設甘西村中村 87-5 號湯先生宅前道路 AC 路面。
理由：上述路段年久失修，路面破損嚴重，請予以重新鋪設 AC 路面，以維護民眾通行安全。

辦法：經本會審議通過後，請鄉公所辦理會勘並儘速規劃辦理。

審查意見：無。

大會討論情形：

林代表弼昇：這去年定期大會我就提案了，到現在還沒做，這段前面的 AC 不甚理想，請課長報備一下，像余代表說的今年提案都要等到明年，請課長起來解釋一下。

鄭工務課長惠隆：這案在去年的 12 月初有去現場會勘，經費概算約 20 萬，我們也是需要籌措財源盡量規劃、盡速辦理。

林代表弼昇：有明確的時間嗎？要是沒經費不就還要等到明年？

鄭工務課長惠隆：因為做建設要有財源，這部分我們還要找，有的話也會盡快辦理。

林代表弼昇：我覺得再大的工程都做了，這才 20 萬怎都規畫不到？

鄭工務課長惠隆：我們今年做的就是去年或前年的提案，都有慢慢在消化，要有財源才有辦理處理啦。

林代表弼昇：各位代表的提案可以的話盡快去做啦，你也可以跟你們鄉長說不要只會作秀拍照。

林主席清周：沒意見的話，要進入表決了，有意見請舉手，沒有的話，經過在場全數代表同意通過。

表決情形：表決方式：舉手。

出席代表數：十一名

贊成代表數：1、2、3、5、6、7、8、9、10、11、12 號十一名。

不贊成代表數：無。

不在場代表數：無。

議決：依照原案經在場全體代表贊成議決通過。

臨時動議

(無)

其他討論

林代表弼昇：想問工務課長去年編的今年 110 年零星工程經費進度到哪？

鄭工務課長惠隆：110 年的零星工程 5 百萬，目前是將歷年代表、村長及民眾一般的建議案彙整中，也都陸續在委託規劃設計中。

林代表弼昇：一條都沒完成的意思就對了。

鄭工務課長惠隆：因為現在還在規劃設計中，預算書成立後才會發包。

林代表弼昇：現在 7 月底了，都還沒動工到還在設計啊。

鄭工務課長惠隆：之前的一些資料也是需要彙整，之前都在做前瞻計畫，現在零星工程也是趕辦中。

林代表弼昇：我的意思是上半年沒做半條。

鄭工務課長惠隆：目前就是規劃設計中。

林代表弼昇：既然這樣我們代表建議的也都要放進去。

鄭工務課長惠隆：這都會考慮放入，讓鄉長去簽核。

林代表弼昇：該做的就要快去做啊，鄉民就是有需要才會拜託代表啊。

林主席清周：課長像這種零星工程，要是代表有比較緊急的經費也不多這要列入啦。

主席致閉會詞

林主席清周：

各位代表感謝啦！第十二次臨時會大家都很認真，各位代表對鄉政都很關心，也再次感謝各課室主管及代表會同事，大家辛苦了！這次會到此結束。

鄉長致閉會詞

(無)

本次大會議決案咨議情形及結果

案 別	類 別	編號	案 由	議決情形	咨議情形 及結果
余代表 三池	工 務	1	建請重新鋪設大美 溪美陳松田先生和 謝坤火先生宅旁 AC 路面。	依照原案 在場全贊 代表決通 議	主席報告 無異 主後議
林代表 弼昇	工 務	2	建請重新鋪設甘西 村中村 87-5 號湯 先生宅前道路 AC 路面。	依照原案 在場全贊 代表決通 議	主席報告 無異 主後議